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06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8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24年2月21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倪慧娟女士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562.24万元，同比下降22.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85.92万元，同比下降48.47%；基本每股收益1.8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未来发展前景和资金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6、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8、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未改变项目实

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同意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10、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其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资金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增强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且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及时掌握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并对其银行授信额度拥有决策权，能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12、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倪慧娟女士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包括比照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

的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不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2 月 22 日